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楊淑如
電話：06-6337942
傳真：06-6337940
電子信箱：yangshuju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歸仁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7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(二)字第10605932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計畫.pdf(0593254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戲劇班甄選入學術科測驗」
將於107學年度增列考科及調漲報名費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06學年度戲劇班甄選入學術科測驗委員會106年6月5日106復中戲字第106305204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測驗將於107學年度增列「創意思維」(團體測驗)考科，並調整術科測驗報名費為新台幣1,700元整，前述增列考科及報名費調漲事宜業經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備查。
- 三、為使各縣市國中端報名承辦人與表演藝術教師，能瞭解上述增列考科與調整術科測驗報名費事宜，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訂於下述時間辦理兩場宣導說明研習會：
 - (一)第一場：106年6月27日(星期二)上午9時30分至11時30分，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6月23日止。
 - (二)第二場：106年9月26日(星期二)上午9時30分至11時30分，報名期間自8月21日起至9月22日止。
 - (三)地點：復興高中藝術大樓1樓「藝文講堂」。

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www.set.edu.tw/default.asp>。

四、為利國中端教師了解相關事宜，校內教師如報名並獲錄取參與者，建請本權責同意核予公假參與研習，課務自理。

五、檢附研習計畫乙份(如附件)，如有疑義，請逕洽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，電話(02)28914131轉藝術組8101、戲劇班8600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特幼教育科

2017-06-07
09:55:22
交發章

裝



訂

線

